

项目编号：LZSZYYCGYJ2024(07)

泸州市中医医院  
城南医院 PPP 建设项目第 3-5 期  
(2023 年 2 月 24 日-2026 年 2 月 23 日)  
年度运营维护情况审计项目

邀  
请  
竞  
价  
文  
件

泸州市中医医院 编制

2024 年 2 月

# 目录

第一章 竞价邀请 .....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5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
第三章 供应商应提供的响应资料 .....	7
一、供应商资格条件相关证明材料 .....	7
二、承诺函 .....	8
三、授权委托书 .....	9
四、报价表 .....	10
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	12

# 第一章 竞价邀请

我院拟对泸州市中医医院城南医院 PPP 建设项目第 3-5 期（2023 年 2 月 24 日-2026 年 2 月 23 日）年度运营维护情况审计项目进行邀请竞价，兹邀请符合本次竞价要求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编号：LZSZYYCGYJ2024(07)

二、项目名称：泸州市中医医院城南医院 PPP 建设项目第 3-5 期（2023 年 2 月 24 日-2026 年 2 月 23 日）年度运营维护情况审计项目

三、资金预算（最高限价）：21640 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作无效处理。

四、项目简介：泸州市中医医院城南医院 PPP 建设项目第 3-5 期运营维护范围包含以下内容：

（1）对核心医疗部分的维护。指建筑物本身的维护（不含保安、保洁等日常维护），包括建筑部分和安装部分，其中：安装部分的设施设备等在质保期期间由总承包单位（质量问题）或者项目公司（非质量问题）负责维护，在质保期结束后移交泸州市中医医院管理维护，费用由泸州市中医医院承担。泸州市中医医院负责对核心医疗部分进行经营。

（2）对非核心医疗部分的建筑物（指餐厅、超市及停车场，不含健身房）进行运营和维护。

（3）承担医院道路、绿化、景观的维护责任（含道路及绿化保洁）。

（4）运营收入和支出（因停车场开始收费时间不确定，故未预计停车场相关收入及其支出）：  
第 3 期（2023.2.24-2024.2.23）：运营收入 36 万元,运营支出约 230 万元；  
第 4 期（2024.2.24-2025.2.23）：按照每年 20%的增长幅度计算：运营收入  $36 * (1+20\%) = 43.2$  万元,运营支出  $230 * (1+20\%) = 276$  万元；  
第 5 期（2025.2.24-2026.2.23）：按照每年 20%的增长幅度计算：运营收入  $43.2 * (1+20\%) = 51.84$  万元,运营支出  $276 * (1+20\%) = 331.2$  万元。

## 五、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次邀请竞价采用发布公告方式邀请参加的供应商。公告发布平台为：泸州市中医医院官网（<http://www.lzszyyy.com>）。

##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邀请竞价活动，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前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①参与邀请竞价的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 (三)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 (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 (五)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和法规【提供承诺函】；

**(六) 其他特殊要求：具有国家财政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七、邀请竞价文件发放时间、地点：

1. 邀请竞价文件发放时间：自 2024 年 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4：30—17：30 止（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 邀请竞价文件获取：请将公司资质（营业执照等）、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发送到邮箱 415310355@qq.com 后免费获取, 供应商参选资格不能转让。
3. 报名方式：网上报名获取邀请竞价文件。

#### 八、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2 月 23 日上午 8：45 时止**（北京时间）。

文件接收时间：**2024 年 2 月 23 日上午 8：45(北京时间)** 以前密封递交至医院综合采购部。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本项目供应商不用现场参加开标，只需在规定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相关资料密封送达或邮寄至综合采购部办公室即可。邮寄地址：泸州市纳溪区杏林路 80 号泸州市中医医院城南院区行政综合楼 8 楼综合采购部办公室，收件人：宋女士，电话 08302962180）。

#### 九、递交响应文件地点：泸州市中医医院城南院区行政综合楼 8 楼综合采购部办公室。

#### 十、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4 年 2 月 23 日上午 8：45 时**（北京时间）。

#### 十一、开启地点：泸州市中医医院城南院区行政综合楼 8 楼综合采购部办公室。

#### 十二、定标方式：符合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人。

#### 十三、联系方式

邀请竞价人：泸州市中医医院

报名联系人：宋女士 电话：0830-2962180

项目咨询人：付女士 电话：13398295210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邀请竞价人	名称：泸州市中医医院
2	项目名称及编号	泸州市中医医院城南医院PPP建设项目第3-5期（2023年2月24日-2026年2月23日）年度运营维护情况审计项目 LZSZYYCGYJ2024(07)
3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总预算（最高限价）：21640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作无效处理。
4	采购方式	邀请竞价
5	邀请竞价办法	最低价中标
6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生效后3年。
7	联合体投标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构成邀请竞价文件的其他文件	邀请竞价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邀请竞价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9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
10	邀请竞价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备选邀请竞价方案	不接受备选邀请竞价方案。
12	签字盖章	供应商必须按照邀请竞价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
13	响应文件份数	1份
14	响应文件外层密封袋的标注	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15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泸州市中医医院综合采购部办公室
16	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2024年2月23日上午8:45时（（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泸州市中医医院城南院区行政综合楼8楼综合采购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部办公室（泸州市纳溪区杏林路80号）。
17	文件解释权	本次采购非政府采购，邀请竞价文件解释权归邀请竞价人。
18	进出场及现场管理	严格服从医院的管理要求。

## 第三章 供应商应提供的响应资料

### 一、供应商资格条件相关证明材料（实质性要求）

（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二）提供国家财政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实质性要求）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泸州市中医医院

本授权声明：（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项目（项目编号）邀请竞价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议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注：1. 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比选，可不提供授权书，但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 需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参选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四、报价表（实质性要求）

项目名称：XXXXXXXX

LZSZYYCGYJ2024（XXX）

期数	时间	计费基数	报价（元）	备注
第3期	2023.2.24- 2024.2.23	运营收入 36 万元 运营支出约 230 万元		包干价
第4期	2024.2.24- 2025.2.23	按照每年 20% 的增长幅度计算： 运营收入：43.2 万元 运营支出：276 万元		
第5期	2025.2.24- 2026.2.23	按照每年 20% 的增长幅度计算： 运营收入 51.84 万元 运营支出 331.2 万元		
合计：人民币 _____（元） 大写：				

1. 报价要求：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本项目为包干价，包括为本次服务所提供的设备、人工费、保险、税费等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做无效处理。
2. 本项目预算金额已考虑第4期和第5期年度停车场收入及支出相关因素。
3. 报价表中的第4期和第5期年度的计费基数是在不考虑停车场营业相关收入和支出的前提下，根据第3期年度运营收入和支出按照每年20%的增长率预估。
4. 以上表格如不能完全表达清楚供应商认为必要的费用明细，供应商可自行补充。
5. 服务地点：泸州市中医医院城南院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6.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3年。
7. 审计对象：泸州市医诚建设项目工程有限公司
8. 审计内容：依据《泸州市中医医院城南医院PPP建设项目运营维护合同》和《泸州市中医医院城南医院PPP建设项目年度运营维护和预算方案》相关内容，依法对泸州市中医医院城南医院PPP建设项目第3-5期（2023年2月24日-2026年2月23日）年度运营维护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9. 审计报告出具时间：接到采购人入场通知（含电话通知）后，自每次入场之日起7天内出具正式的审计报告。

10. 质量要求：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反应采购人相应年度的运营维护支出情况。供应商对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如报告经泸州市医诚建设项目工程有限公司检查发现数据、内容错误的，由供应商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最终出具正式的审计报告。

11. 人员要求：

11.1 供应商至少派驻两名专业技术人员为本项目提供驻地审计服务，其中至少有1人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注册会计师资格提供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另外一人提供相关职称证复印件（如有）】

11.2 服务期内，由泸州市医诚建设项目工程有限公司为技术人员提供办公场所。

11.3 服务期内如供应商需更换本项目驻地技术人员，须提前跟采购人沟通，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更换人员必须满足上述采购文件要求，同时提供更换人员情况说明及相关人员注册会计师证书或职称证书（如有）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更换后的人员资格或职称不低于更换前人员资格或职称等级）

12. 付款方式：每次出具的审计报告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根据验收结果及供应商出具的正式发票在30日内支付应付金额的100%。

13.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服务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响应文件及承诺与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双方如对服务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与响应文件中按服务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目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如双方对验收结果存在争议，采购人有权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

**以上实质性条款，均不允许负偏离，负偏离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参选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邀请竞价日期：年 月 日。

## 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和资料